逢甲大學 財稅學系 必選修科目表(11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名稱	_ 上	_ 下	科目名稱	<u>;</u> 上		科目名稱		三 科目名稱		四下	科目名稱 -	五上下
必修科目	Ť				•							
體育(一)	1		中級會計學(一)	3		成本會計實習	0	國際租稅	3			
中文思辨與表達(一)	2		中級會計學(一)實習	0		消費稅理論與制度	2	財稅專題	3			
現代公民與社會實踐	2		租稅法(一)	3		財產稅理論與制度	2					
大學基礎英文(一)	2		財稅書報導讀(一)	2	ļ	財政學(一)	3					
財稅概論	2		個體經濟學(一)	3	442	總體經濟學(一)	3					
程式邏輯與AI應用	1		統計學(一)	3		成本會計	3					
會計學(一)	3		統計學(一)實習	0	J	所得稅理論與制度		2				
會計學(一)實習	0		行銷管理	3	ļ	財政學(二)		3				
經濟學(一)	3		中級會計學(二)		3	管理會計		3				
經濟學(一)實習	0		中級會計學(二)實習		0	管理會計實習		0				
管理學	3		租稅法(二)		3	財務管理實習		0				
科學與人文的對話		2	財稅書報導讀(二)		2	財務管理		3				
體育(二)		1	個體經濟學(二)		3							
中文思辨與表達(二)		2										
大學基礎英文(二)		2										
國防科技		1										
會計學(二)		3										
會計學(二)實習		0										
經濟學(二)		3										
經濟學(二)實習		0										
進階程式邏輯與AI應用		1										
微積分(一)實習		0										
微積分(一)		3										
選修科目												
租稅原理		3	民法概要	3		租稅申報實務	3	企業稅務	3			
			金融市場	3		國際商用英文溝通	2	校外實習導論	1			
			保險學	3		營利事業所得稅	3	租稅規劃	3			
			貨幣銀行學	3		營業稅	3	國際金融	3			
			AI驅動的財稅金融變革導論	Ì	3	AI與政府數位治理		3 暑期校外專業實習(一)	1			

逢甲大學 財稅學系 必選修科目表(11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名稱	_	科目名稱	-	_	N D 4 60	三	41日 左位	四		41日 24 40	五	
	上下		上	下	科目名稱	上	下	科目名稱	上	下	科目名稱	上下
		記帳相關法規		3	土地稅		3	暑期校外專業實習(二)	2			
		財政金融議題導讀		3	大陸租稅		3	審計學	3			
		商事法		3	投資學		3	財務規劃與投資決策		3		
		國際貿易與匯兌		3	租稅實習		2	財務報表分析		3		
		統計學(二)		3	財稅商用英文		2	專業實習		9		
		統計學(二)實習		0	稅務會計		3	溝通與談判技巧		3		
					數位行銷		3					
					總體經濟學(二)		3					
							_					

(1) 畢業學分:【128】學分

(2)本系必修: 【76】學分

(3)本系選修:至少【15】學分

(4)外系選修:至少【9】學分

(5)通識基礎課程:【16】學分

(6)通識選修課程:【12】學分

說明:

- 一、通識課程修課規定:
- (一)通識基礎必修課程16學分:
 - 1. 中文思辨與表達4學分。
 - 2. 英文8學分:大學基礎英文4學分、大學精進英文4學分。(外文系、國科管院除外)
 - 3. 核心必修4學分: 【現代公民與社會實踐】為單學期2學分之課程及【科學與人文的對話】為單學期2學分之課程。
- (二)通識選修課程12學分:

分為【全球氣候變遷與永續發展】、【人文藝術與社會經典教育】、【世界格局與歷史地理視野】及【科技知識原理與趨勢浪潮】等四大領域課程,合計修畢12學分始符合規定。跨領域設計學院、社會創新學院、創能學院、圖書館 MOOCs、各學院之跨域專題課程得申請認列上述四大領域課程,並以6學分為上限,但同一課程不得重複認列(相關認列課程以網路公告為主)。

- (三)通識共同必修課程3學分: (不計入畢業學分)
 - 1.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。一年級必修課程(國防科技)1學分,以學院別劃分為原則,第一學期或第二學期均開設課程。
 - 2. 體育。一年級必修2學分。
 - 3. 班級活動。
- 二、軍訓、體育選修科目畢業學分採計規定:
- (一)軍訓:全民國防教育選修課程為2學分,學生至多修習四門(國際情勢、全民國防、防衛動員、國防政策),列入畢業之學分數請參考本系修業須知。
- (二)體育:選修課程是否計入畢業學分數,請參考本系修業須知。
- 三、有關修習非本系至少9學分及其他修課規定,請參考本系修業須知。
- 四、外籍生經國際處審核後,送相關單位辦理免修全部軍訓課程。

d_s36_wp360390_5_1